231820342539

精威检测

项 目 名 称：华新环境工程（株洲）有限公司

2024年第1季度自行监测

委 托 单 位：华新环境工程（株洲）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株洲市渌口区龙船镇湖塘村

[redacted]

电话：0731-28[redacted]

检验专用章

报告编制说明

1、本报告只能作为实现本次检测目的依据。

2、送样委托分析，报告结果只对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及信息负责。

3、如对检测结果有疑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
（3） 委托检测合同。

3、检测内容

4、采样现场情况

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检出限	主要仪器设备	样品

检测结果

31日	厂界下风向1#	硫化氢	0.009	0.008	0.010	0.010	0.06	合格	
	厂界下风向2#		0.011	0.007	0.008	0.011			
	厂界下风向3#								
	厂界下风向1#	臭气浓度	无量纲	18	16	17	18	20	合格
	厂界下风向2#								
	厂界下风向3#			15	16	15	16		

备注：1、气象参照值源于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4915-2013表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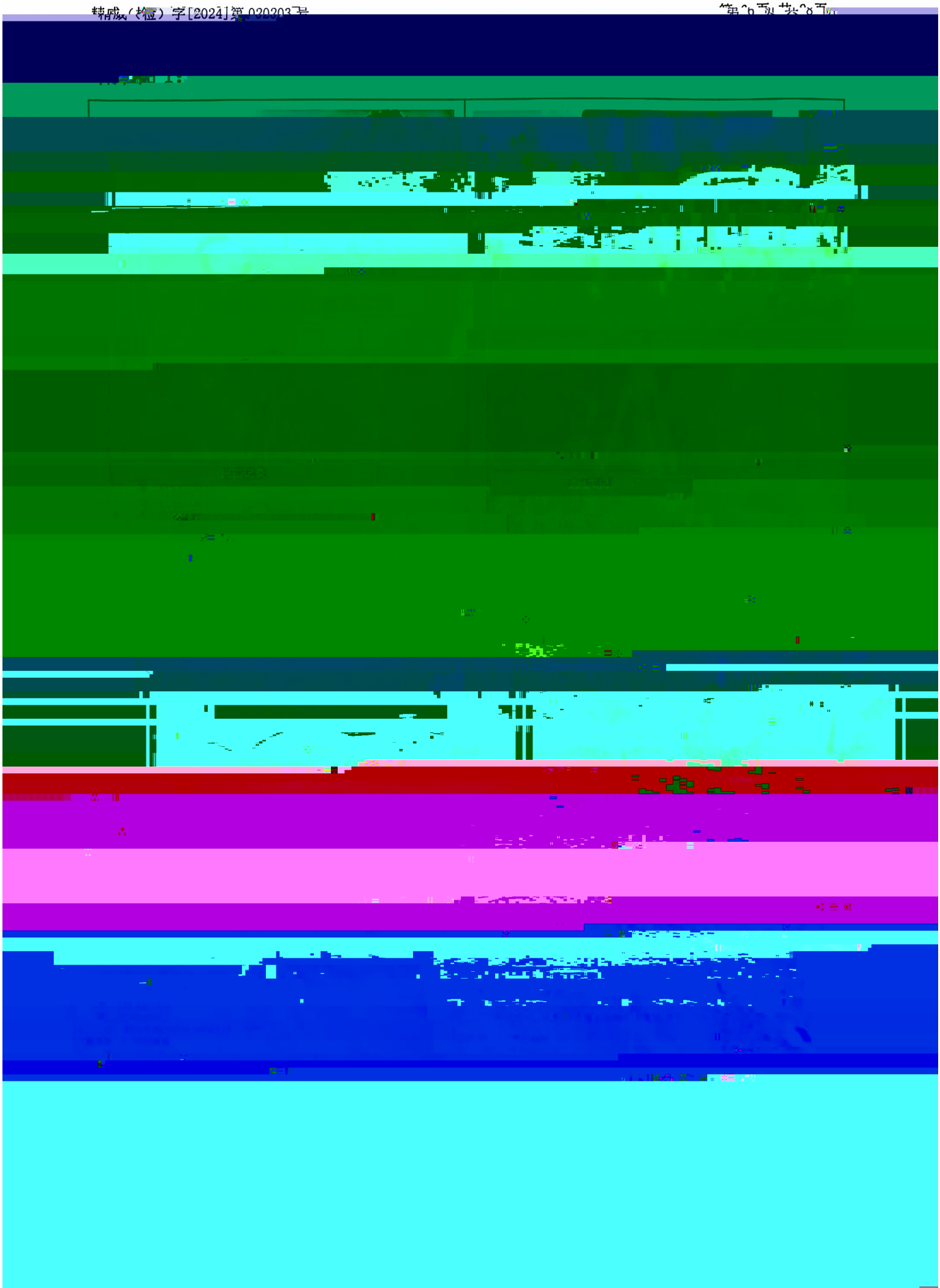
2、其他参考限值源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93表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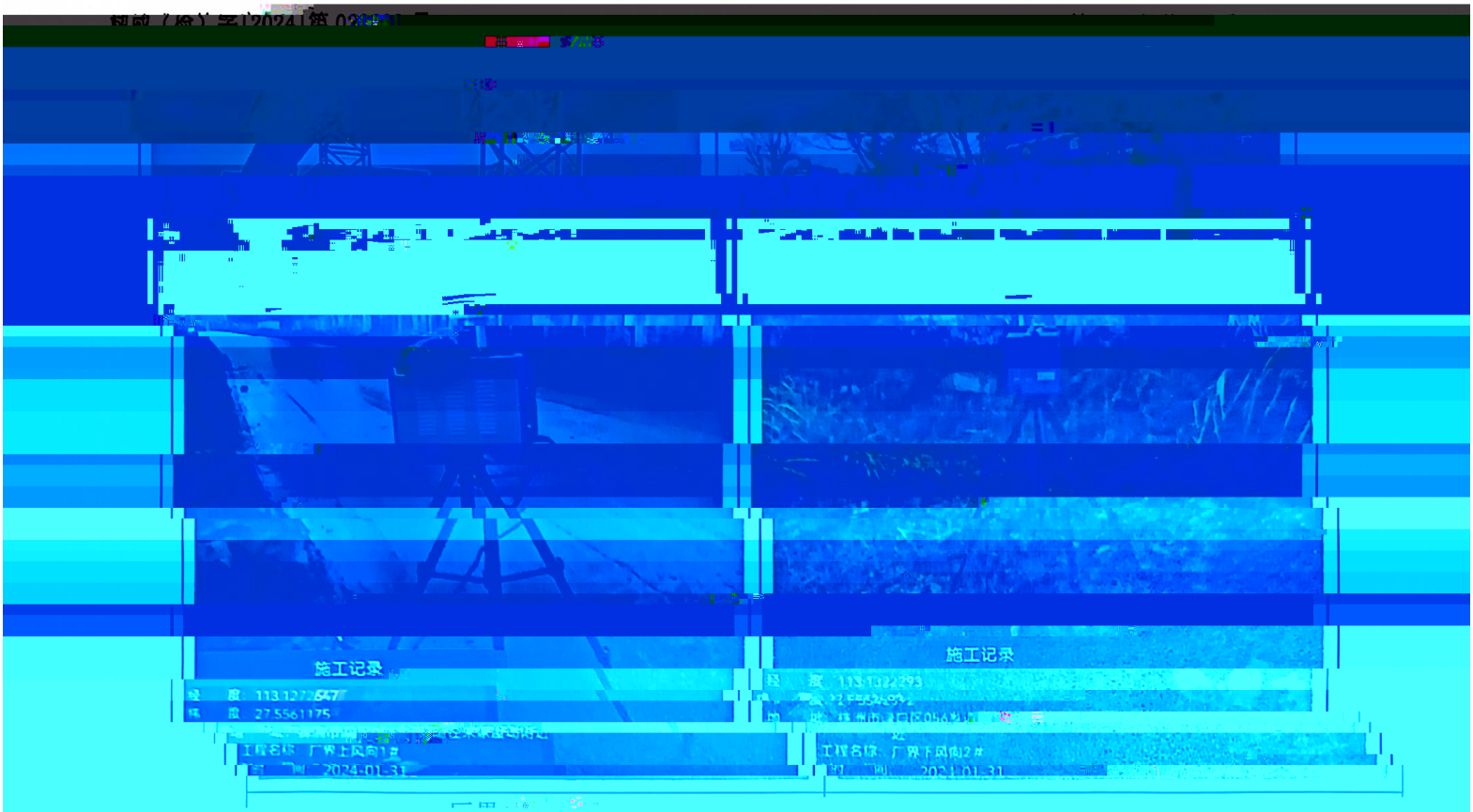
0.131	1.152	厂界上风向	0.14

备注：参考限值源于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

附加说明：

方法偏离、增加或删减情况（必要时填写）	无
测量不确定度（必要时填写）	无
使用客户提供的数据（必要时填写）	无




施工记录
施工记录



附图 2：



“▲”表示噪声监测点位

“○”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